**关于整治私人车位霸占乱象的建议**

领衔代表：奕红力

附议代表：

霸占车位这个问题一直是大多数车主的一个痛点问题。车是私人财产，但是私人车位也是私人财产。目前处理该违法侵占行为的仅仅限于电话沟通、挪车等协调方式的处理，对侵占行为人的处理力度微乎其微。如果遇到一个不讲理的主，可以说是毫无办法。报警也只是让霸占车位车辆开走而已，如果车位业主对霸占车位车辆有所措施，反而会被判定为损坏个人财物论处。由于霸占车位的违规行为几乎没有任何违规成本，导致越来越多的霸占车位事件发生，已经引起了广大群众的反感，是时候加以重视并立法解决了，这样的事情看似不大，实则已经严重影响到了国人对于法治的信心。法律应该保护每一个公民的权利，而公民的私人财产需要有效的法制措施来保护。车位业主的权益被别人侵害的时候，目前是没有任何办法维护自己的利益的，这严重不符合法治社会的标准。

对此，我建议：

一是交警或综合执法局等相关部门应该把霸占车位视为违章停车处理。

二是地方应支持车位业主对霸占车位车辆按霸占时长进行收费以弥补业主损失。

三是对于多次恶意霸占车位的车辆，可以视同车主放弃自己的财产处置权，地方应支持业主自行处理其个人财产上的所有物品，包括车辆。